

**2022年度
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参与拟订涉农的财税、价格、金融、保险、担保、进出口等政策，提出农业产业保护政策建议。

2. 统筹推动发展全区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负责牵头组织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负责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 负责落实全区农村综合改革，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负责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负责减轻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

4. 负责全区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政策建议和主要农产品的进出口建议，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 负责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的监督管理。实施渔政检查工作。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全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6. 负责食用农产品（不含干果）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提出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建议。负责畜禽收购、运输和屠宰环节，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参与拟订农业地方标准。

7. 组织全区农业资源区划工作。负责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有关野生植物保护工作。负责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负责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8.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参与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参与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作物种子、果品、农药、渔业苗种、食用菌种、蚕种的监督管理以及肥料、农用膜有关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畜牧业投入品质量以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9.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发布农业灾情，提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承担农业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承担全区农业植物、动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农业植物、动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负责组织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10.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组织编制区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并监督管理。

11. 推动全区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承担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12. 承担全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等工作。承担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有关工作。负责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管理有关工作。

13. 负责推动农业对外合作。参与拟订农业对外合作政策，指导农业外向型经济发展。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14. 统筹整合全局（含下属和代管事业单位）农业财政投资项目，协助财政部门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工作。

15. 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单位、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信访维稳、党建、统计等工作。

1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职责，淄川区农业农村局设10个内设科室和1个局属单位。分别为区委农办秘书科（挂农村事业促进科牌子）、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科、发展规划科（挂政策与改革科牌子）、法规与科技教育科（挂人才科牌子）、种植业管理科（挂农田建设与农业机械化科牌子）、畜牧渔业管理科、农村合作经济指导与乡村产业发展科（挂市场与信息化科牌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挂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办公室牌子）、淄川区农业农村事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0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25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7.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3.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783.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4.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2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32.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6323.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25.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34.33
	30			61	
总计	31	6558.3	总计	62	6558.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32.93	6232.93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10	0	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10	0	0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1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87	337.87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87	337.87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39	160.39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32	118.32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16	59.16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4	53.24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4	53.24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4	53.24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0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0	0	0	0	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00	300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4692.24	4692.24	0	0	0	0	0
21301	农业农村	4028.02	4028.02	0	0	0	0	0
2130101	行政运行	1417.08	1417.08	0	0	0	0	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7.84	157.84	0	0	0	0	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5.66	15.66	0	0	0	0	0
2130110	执法监管	19.84	19.84	0	0	0	0	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	2	0	0	0	0	0
2130119	防灾救灾	27.4	27.4	0	0	0	0	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18.04	718.04	0	0	0	0	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7	2.7	0	0	0	0	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30.4	130.4	0	0	0	0	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53	农田建设	1296.24	1296.24	0	0	0	0	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40.82	240.82	0	0	0	0	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3	163	0	0	0	0	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3	163	0	0	0	0	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01.22	501.22	0	0	0	0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1.22	501.22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8	114.58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8	114.58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58	114.58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725	725	0	0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	725	0	0	0	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	725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23.97	1893.26	4430.71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0	1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0	10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0	1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87	337.87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87	337.87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39	160.39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32	118.32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16	59.16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4	53.24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4	53.24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4	53.24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0	30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0	300	0	0	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00	0	30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4783.29	1387.58	3395.71	0	0	0
21301	农业农村	4119.06	1387.58	2731.49	0	0	0
2130101	行政运行	1417.08	1387.58	29.5	0	0	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7.84	0	157.84	0	0	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5.66	0	15.66	0	0	0
2130110	执法监管	19.84	0	19.84	0	0	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	0	2	0	0	0
2130119	防灾救灾	27.4	0	27.4	0	0	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04.96	0	804.96	0	0	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7	0	2.7	0	0	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30.4	0	130.4	0	0	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53	农田建设	1296.24	0	1296.24	0	0	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44.95	0	244.95	0	0	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3	0	163	0	0	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3	0	163	0	0	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01.22	0	501.22	0	0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1.22	0	501.22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8	114.58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8	114.58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58	114.58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725	0	725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	0	725	0	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	0	725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0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	1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25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7.87	337.87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24	53.24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0	0	30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783.29	4783.29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4.58	114.58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25	0	725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32.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23.97	5298.97	1025	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25.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4.33	234.33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25.3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6558.3	总计	64	6558.3	5533.3	1025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98.97	1893.26	3405.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0	1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0	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87	337.87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87	337.87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39	160.39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32	118.32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16	59.16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4	53.24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4	53.2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4	53.24	0
213	农林水支出	4783.29	1387.58	3395.71
21301	农业农村	4119.06	1387.58	2731.49
2130101	行政运行	1417.08	1387.58	29.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7.84	0	157.8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5.66	0	15.66
2130110	执法监管	19.84	0	19.84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	0	2
2130119	防灾救灾	27.4	0	27.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04.96	0	804.9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7	0	2.7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30.4	0	130.4
2130153	农田建设	1296.24	0	1296.2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44.95	0	244.95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3	0	163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3	0	163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01.22	0	501.22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1.22	0	50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8	114.5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8	114.5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58	114.58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5.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452	30201	办公费	11.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481.36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3.75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227.19	30205	水费	0.05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97	30206	电费	0.6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99	30207	邮电费	3.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69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	30211	差旅费	1.52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24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86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11.42	30216	培训费	0.1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116.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50.4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9.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4.7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9.86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25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1825.74	公用经费合计						67.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1025	1025	0	1025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300	300	0	30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300	300	0	300	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	300	300	0	300	0
229	其他支出	0	725	725	0	725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725	725	0	725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725	725	0	725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4	0	6.82	0	6.82	1.32	8.14	0	6.82	0	6.82	1.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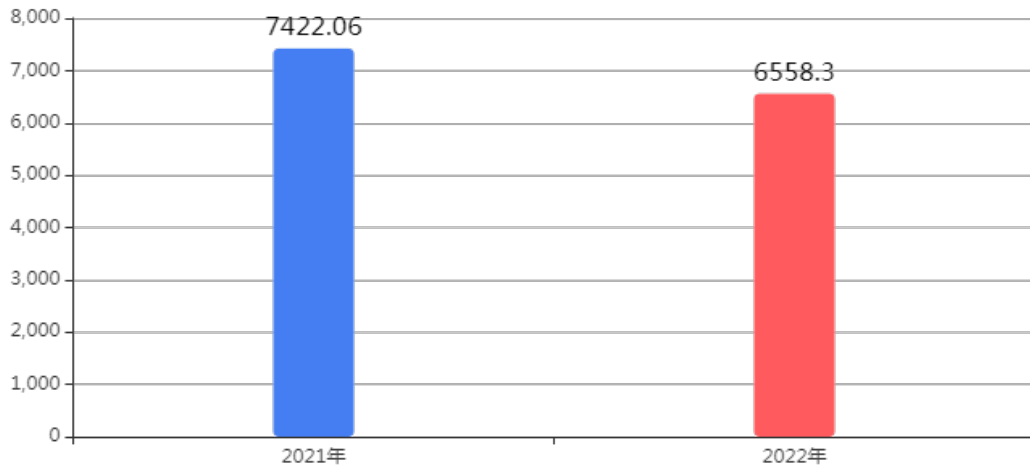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558.3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63.76万元，下降11.64%。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等上级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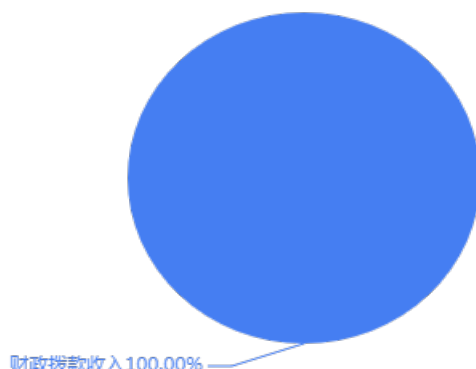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6,232.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32.93万元，占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6,232.93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1,159.93万元，下降15.69%。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等上级项目收入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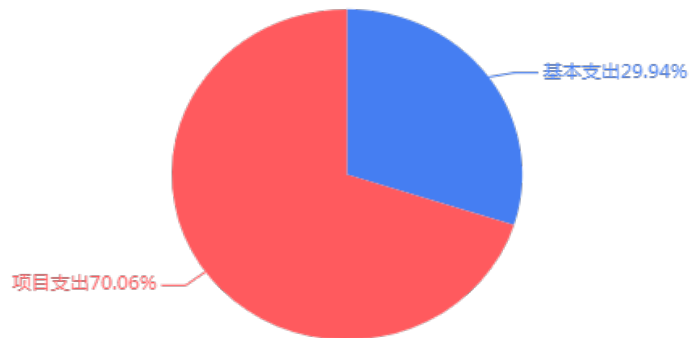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6,323.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3.26万元，占29.94%；项目支出4,430.71万元，占70.06%。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893.2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737.06万元，增长63.75%。主要是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机构人员合并，导致相应工资、保险等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4,430.7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1,509.78万元，下降25.42%。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等上级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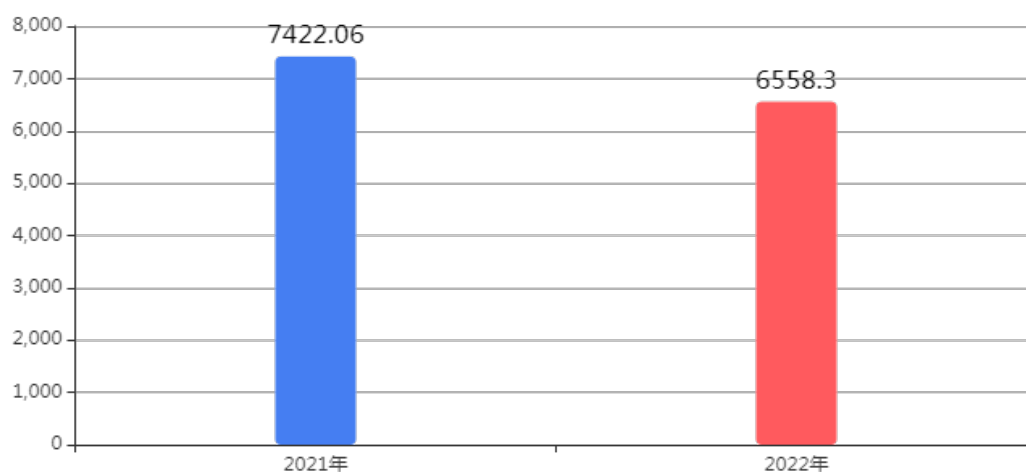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558.3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63.76万元，下降11.64%。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等上级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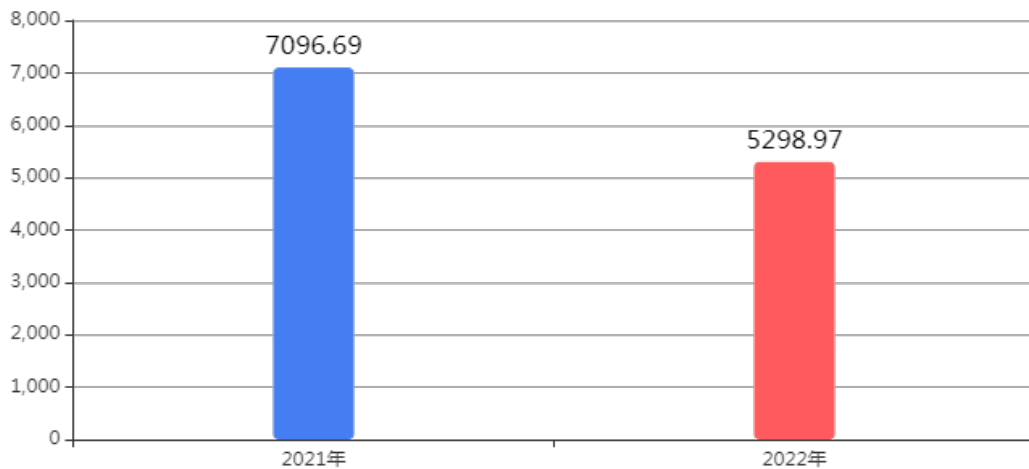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98.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79%。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97.72万元，下降25.33%。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等上级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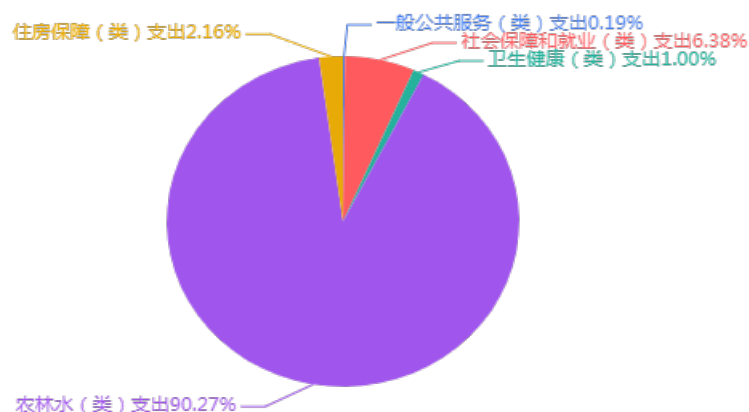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98.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0万元，占0.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37.87万元，占6.38%；卫生健康(类)支出53.24万元，占1%；农林水(类)支出4,783.29万元，占90.27%；住房保障(类)支出114.58万元，占2.1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757.44万元，支出决算为5,298.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2.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项目资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年中调整，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4.36万元，支出决算为16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住房补贴等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8.32万元，支出决算为11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9.16万元，支出决算为5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3.24万元，支出决算为5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352.85万元，支出决算为1,41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办公地点增加导致相应支出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57.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和小麦一喷三防等上级项目资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21.3万元，支出决算为15.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产品安全检测等部分任务调整，相应支出减少。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为21.65万元，支出决算为1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产品安全监管人员社保等支出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业务安排时间调整，相应支出减少。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春季麦田管理项目为上级资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316.12万元，支出决算为804.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4.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仓储保鲜、农民培训和扶持部分中小企业等资金为上级下达和年中调整下达，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为2.7万元，支出决算为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小麦一喷三防和秸秆禁烧等资金为上级下达和年中调整下达，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为9.8万元，支出决算为1,296.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26.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4.9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智慧农业平台建设及利息为年中调整下达，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1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项目资金年中由淄川区扶贫中心调整至农业农村局，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18、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1.2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年中由淄川区财政局调整至农业农村局，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4.58万元，支出决算为114.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893.2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825.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67.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025万元，本年支出1,02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二）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下达，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8.14万元，支出决算为8.14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6.82万元，支出决算为6.82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82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燃油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1.32万元，支出决算为1.32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1.32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10批次、166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批次、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5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2.71万元，下降15.84%，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计划调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88.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7.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7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7.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70.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8.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7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4.3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

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62.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9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离退休干部用车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22个，涉及预算资金907.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0高标准农田建设”、“2022年秸秆禁烧及转化利用”、“2020中央职业农民培训”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51.69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2个项目中，2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达到预期效果，但也存在部分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项目管护资金难以保障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2020高标准农田建设”、“2022年秸秆禁烧及转化利用”、“2020中央职业农民培训”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2020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06万元，执行数为3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淄川区2020年4.3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改善当地农业生产条件，达到梯田标准化，使农业基本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有明显改善，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显著增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大幅度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管护资金难以保障。因2019年后，上级文件规定管护费不能从项目费用提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逐年增大，镇村财力有限，难以保障管护资金落实。二是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该项目数量、质量指标有部分细化分解，但细化分解程度不够，量化程度一般。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国家、省层面出台关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运行管护资金方面的扶持政策，进一步确保高标准农田项目正常发挥作用。二是规范绩效目标编制，要严格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使用规范，实事求是、因地制宜，根据项目的特性和具体实施内容，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形成具体可衡量的目标任务。

2. 2022年秸秆禁烧及转化利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2022年全区玉米种植12.8万亩，全区玉米秸秆转化利用率达95%以上，实

现了农作物秸秆有效利用，未发生明显的农作物秸秆焚烧现象，有效地保护了大气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淄川山区丘陵为主，山区丘陵地区难以实现大规模的机械还田。实现秸秆清运和利用的难度大、成本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大力推广农作物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燃料化和原料化利用，多渠道、多方式抓好农作物秸秆转化利用。要积极推广“肥料深施、秸秆深埋、土壤深耕”的“三深”技术，努力提高玉米秸秆还田质量，确保下茬小麦正常生长。要实之又实地抓好农作物碎秸秆的清运处置，突出抓好田边、沟边、道路两侧、村庄周围等碎秸秆的清运处置，努力做到“日产日清”。高度重视在田秸秆的利用和清运处置，提早谋划、压实责任，全面做到应用尽用、应清尽清，彻底消除农作物秸秆露天焚烧隐患，减轻冬、春季农作物秸秆禁烧压力。

3. 2020中央职业农民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2020年高素质培育完成253人，通过培训学员学习掌握了现代农业种植技术和提高了生产经营管理水平，拓宽学员农业发展视野和格局，提升专业素养和自我发展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缺乏青壮年农民参加；二是农民文化素质低接受能力弱；三是培训资金拨付较慢，影响培训计划。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宣传鼓励退伍军人、大学生返乡创业加入高素质农民队伍；二是结合农民实际需求，增加通俗易懂实践课。提高培训育效率。三是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2020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00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一般公共服务项目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 and 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应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镇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结收速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

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办公用房租赁	99	优
2	两个平台运行及农产品安全抽检样品费	100	优
3	办公用房维修及产业园规划设计尾款	100	优
4	2022 年农机安全监管经费	100	优
5	畜水产品检测及检疫员误工补贴	100	优
6	选派驻村第一书记	100	优
7	2019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0	优
8	2020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0	优
9	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设计费	100	优
10	扶持部分中小企业发展	100	优
11	2019 台风水毁修复	100	优

12	2020 农产品仓储保鲜	100	优
13	信息化进村入户	100	优
14	2022 年秸秆禁烧及转化利用	100	优
15	2020-21 中央扶持经营主体	100	优
16	2020 中央职业农民培训	100	优
17	2018 病虫害预警系统建设	100	优
18	2019 年绿满乡村	100	优
19	2020 年绿满乡村	100	优
20	产权改革三变三联	100	优
21	2021 丰收节庆祝活动	100	优
22	201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主管部门	[504]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504001]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306	30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306	306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任务，计划建设高标准农田 4.3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通过项目建设提升农田质量，促进乡村农业发展。			完成 8 个镇办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高标准农田 4.3 万亩，有效改善了农田耕地质量，提高了农户种粮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	≥4.3 万亩	4.3 万亩	10	10	
			项目建设镇	≥8 个	8 个	10	10	
		质量指标	丘陵区生产道路通达率	≥95%	95%	5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9%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306 万元	306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户种粮积极性	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水资源利用率	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业生产条件	改善	持续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秸秆禁烧及转化利用							
主管部门	[504]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504001]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35	25	2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9.35	25	2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主要农作物秸秆转化利用率达到 93%以上，逐步构建起秸秆转化利用的长效机制，确保 13 个镇办街道实现全年全部农作物秸秆全面禁烧。			全年主要农作物秸秆转化利用率达到 93%以上，逐步构建起 12.8 万亩秸秆转化利用的长效机制，确保了 13 个镇办街道实现全年全部农作物秸秆全面禁烧，减少了环境污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秸秆转化利用镇	≥13 个	13 个	7	7	
			玉米禁烧面积	≥12.8 万亩	12.8 万亩	8	8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率	≥93%	93%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秸秆禁烧与转化利用及时率	≥98%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秸秆还田补助	≤12 元/亩	12 元/亩	5	5	
			转化利用大户收储补助	≤12 元/亩	12 元/亩	5	5	
	秸秆禁烧及转化利用		≤25 万元	25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双禁，减少污染	减少	有效减少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提升	提升	明显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因秸秆焚烧造成的大气污染	减少	持续减少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年中央职业农民培训							
主管部门	[504]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504001]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0.69	20.6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1	20.69	20.69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农业农村局下达的“2020 年省、部级农民培训绩效目标指标”任务要求，2020 年全区完成 253 人的培训任务，重点组织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计划；农业经理人培养计划；继续完成现代青年农场主培训。			按照市农业农村局下达的“2020 年省、部级农民培训绩效目标指标”任务要求，2020 年全区完成 253 人的培训任务，重点组织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计划；农业经理人培养计划；继续完成现代青年农场主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人数	≥230 人	230 人	5	5	
			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人数	≥18 人	18 人	5	5	
			农业经理人培训人数	≥5 人	5 人	5	5	
			培训天数	≥15 天	15 天	5	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98%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培训费用	≤21 万元	20.6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市乡村振兴和现代农业发展	保障	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受训经营者化肥使用量减少	减少	明显减少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农业生产能力	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

淄川区农业农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保护耕地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实际行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全力完成上级下达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根据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山东省农田建设管理办法》《山东省农田建设项目评审办法》，以《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0600-2014）为规范依据，按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总体要求，切实履行好农田建设管理职责，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和相关政策，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建立多元投融资机制，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结合淄川实际，围绕全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和产业发展需要，对全区农田项目进行了实地考察和选项，确定上报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建设面积为 4.3 万亩，涉及太河、西河、龙泉、昆仑、罗村、岭子、寨里、开发区等 8 个镇。

（二）项目预算和支出情况

淄川区 2020 年 4.3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6450

万元，其中中央投资 4930 万元，地方涉农资金整合投资 1520 万元。该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凭证及会计科目全面、准确。资金使用中未发现支出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以及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执行情况良好。2022 年度，区财政批复该项目预算 306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项目资金实际支付 306 万元，全部用于淄川区高标准农田建设。

（三）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2020 年 1 月，市农业农村局下发《关于下达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分配计划的通知》（淄农字〔2020〕3 号）后，淄川区严格按照要求，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将《淄川区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川农字〔2020〕23 号）编制完成上报市局，7 月收到市局《关于 2020 年度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淄农办字〔2020〕41 号），根据市局相关文件要求，科学安排，严密组织，倒排工期，压茬推进，确保项目建设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2021 年项目建设完成后，按照淄博市的统一部署，淄川区农业农村局聘请第三方山东省经纬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对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了区级自验，验收自 7 月 10 日起，分现场验收、档案验收、问卷调查三项内容，对项目完成数量、质量进行了察看，并及时将验收情况反馈给各项目单位。参照《山东省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评分表》各片区综合

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为优秀。

8 月 27-28 日，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分组对 2020 年度淄川区 8 个镇（开发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验收。10 月 25 日-27 日，省农业农村厅验收核查组到淄川，对我区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代表淄博市迎接省级验收核查，11 月份指导项目镇村完成管护移交工作并备案。

（四）项目绩效目标

淄川区 2020 年 4.3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以加强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通过水利设施建设、田间道路建设、营造防护林网等措施，进行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达到“农田成方，集中连片；灌排配套，设施先进；道路畅通，设计规范；土地平整，土壤肥沃；林网适宜，生态良好；科学种植，产业明显；高产稳产，优质高效；管理严格，运行畅通”的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开发的总体标准。改善当地农业生产条件，达到梯田标准化，使农业基本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有明显改善，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显著增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大幅度提高。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预算

资金使用效益；总结项目预算管理经验，查找资金使用与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为后续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根据绩效评价规范要求，将评价对象细化为以下几方面内容：

一是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等；

二是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组织机构管理情况以及管理制度健全性等；

三是项目产出、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完成及时性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情况等。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该项目实际情况，在评价过程中严格遵循科学规范、政策相符、绩效相关、依据充分、公正公开、独立评价等六项原则，总结归纳相关政策法规、管理办法、实施过程文件、参考资料和监督文件等五个方面作为评价依据和标准，建立淄川区高标准农田建设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分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效益三大部分，总分为 100 分，每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1）项目决策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经过科学的决策程序，立项依据充分性和流程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

理、明确等情况。

(2) 项目过程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情况，包括项目资金管理和业务管理两方面内容。主要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与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组织管理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等内容。

(3) 项目产出及效益 6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完成时效性等按项目目标要求的实现程度，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根据该项目特点及查看相关项目材料，经报委托方批准，该项目不做满意度调查。

三、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淄川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99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为 19 分，项目过程得分为 20 分，项目产出及效益得分为 60 分。

淄川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20分)	立项依据规范性 (10分)	10	10
		目标合理性 (10分)	10	9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预算执行率 (4分)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	4
	业务管理 (12分)	组织机构管理 (6分)	6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6分)	6	6
项目产出 (28分)	产出数量 (10分)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2分)	2	2
		项目建设任务覆盖镇村数量 (2分)	2	2
		溉排水工程建设情况 (2分)	2	2
		田间道路工程建设情况 (2分)	2	2
		农田输配电工程建设情况 (1分)	1	1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工程建设情况 (1分)	1	1
	产出质量 (10分)	高标准农田建设达标情况 (10分)	10	10
产出时效 (8分)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性 (8分)	8	8	
项目效益 (32分)	经济效益 (8分)	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8分)	8	8
	社会效益 (8分)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8分)	8	8
	生态效益 (8分)	生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8分)	8	8
	可持续影响 (8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 (8分)	8	8
合计			100	99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规范性：根据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山东省农田建设管理办法》《山东省农田建设项目评审办法》，以《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0600-2014）为规范依据，按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总体要求，切实履行好农田建设管理职责，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和相关政策，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建立多元投融资机制，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结合淄川实际，围绕全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和产业发展需要，对全区农田项目进行了实地考察和选项，确定上报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55个行政村，建设高标准农田4.3万亩。

该项目经过细致地实地考察，针对项目区域的自然条件、社会经济状况、自然灾害情况、水资源供需平衡情况、农业生产现状及存在问题等方面进行了分析。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流程规范，申报审批手续规范，并经过细致实地考察，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2）目标合理性：经核实，该项目依据相关资料、政策文件，项目单位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目标设定，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效益等方面设定绩效目标，内容明确，有较高的可衡量性，符合客观实际。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9分。

2、项目过程情况

(1) 预算执行率: 经查阅项目相关资料, 项目总投资 6450 万元, 其中, 中央投资 4930 万元, 地方配套资金 1520 万元。项目资金为区级安排财政资金, 本年度项目实施完毕后, 年度预算资金已全部支付。根据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 × 100%, 计算得出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 4 分, 得 4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实施期间项目财务管理遵照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相关文件要求, 开展项目资金管理、申报、审批、支出使用等工作。经核实, 该项目实行资金报账提款制度, 项目资金拨付由施工单位根据工程进度提出申请, 经工程监理单位审查后, 报项目建设指挥部审批, 核算中心在拨付资金之前, 对上期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验收。通过查阅项目财务资料, 项目款项支付足额, 支付依据充分, 支付时效性良好。该项目财务账目编制、会计科目设置规范, 记账凭证、等文件齐全、有效, 项目财务会计核算规范。该项指标满分 4 分, 得 4 分。

(3) 组织机构管理情况: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完成, 中心成立督导组、各项目镇成立工程指挥部, 分管领导靠上抓, 确定专人负责, 做好对上(市局)、对下(项目镇)工作衔接、监督检查、资料上报等工作。经核实, 该项目设立项目实施组织机构, 机构架构设置合理, 各部门责任人职责清晰明确。根据评价标准, 该

项指标满分 6 分，得 6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项目建设组织机构健全，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等制度，制定《项目管护办法》对项目建设实行管护管理。项目资金管理方面，会计凭证及会计科目全面、准确。资金使用中不存在支出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以及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该项目建立了相应的业务、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全面、制度齐全，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6 分，得 6 分。

3、项目产出情况

(1)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根据项目总体方案布局，该项目按照要求实现田间工程配套面积 1 万亩。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2) 项目建设任务覆盖镇村数量: 根据项目主要工程建设内容，该项目于淄川区 8 个镇 55 个行政村，配套完善灌溉、田间道路、农用配电线等农田基础设施，分别为岭子镇、罗村镇、开发区、龙泉镇、西河镇昆仑镇、寨里镇、太河镇，均达到项目规划目标。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3) 其他工程项目完成情况:

一是灌溉排水工程建设，包括机井、机井房数量及配套工程，新建蓄水池，铺设管道及配套工程，扬水站建设；

二是田间道路工程建设，包括新修建砂石硬化路、新建管涵；

三是农田输配电工程建设，包括新建变压器、架设高压线、埋设低压线；

四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建设，包括田埂等。

上述 4 项工程均根据项目建设任务要求建设完毕。该项目产出数量符合项目建设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6 分，得 6 分。

(4) 产出质量：项目所在各镇，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工程质量合格，基本符合施工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所采用的材料、设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项目区建立相应的运行管护制度，落实管护责任。该项目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工程建设和质量合格，符合施工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满分 10 分，得 10 分。

(5) 产出时效：根据淄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全市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淄农办字〔2021〕33 号）文件要求，按照省厅要求时间节点，及时上报工程实施进度，按照要求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成时效性=（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该项满分 8 分，得 8 分。

4、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形成完善的田间道路系统和

灌排系统，一方面有利于推进规模化和专业化经营，项目所在地的区位优势得到充分发挥，促进农业结构调整。另一方面，项目实施后，农民充分利用完善的农业生产设施，降低生产成本和风险，增加农民收入。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满分 8 分，得 8 分。

（2）社会效益：该项目建设完成，田间配套齐全，切实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促进农村生产力发展，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明显增强。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

（3）生态效益：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农业生产条件的到加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农业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显著提高。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

（4）可持续影响：该项目区通过工程土地平整、节水措施、田间道路、防护林工程措施及管理措施的实施，有效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促进当地农村经济进一步发展，增强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改善农业生态环境，促进促进土地综合生产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高。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满分 8 分，得 8 分。

（5）满意度情况：市、区级验收过程中已经对项目涉及的农户组织了满意度调查，2020 年淄川区 4.3 万亩高标准农田群众满意度为 100%。

（三）取得的成效

通过对淄川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

益三个方面进行全面的综合绩效评价，得出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方面，该项目依据各级政府相关政策组织实施立项，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省、市相关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要求，属于部门工作职责范围及履职所需；立项过程规范，立项审批符合要求，立项前论证工作充分。

项目过程方面，该项目预算拨付到位情况良好，拨付资金额度符合项目要求；项目预算按实施单位申请数额据实支付，预算执行率高；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等要求，资金拨付、审批流程规范完整，资金使用符合项目批复要求，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该项目相关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规范。

项目产出方面，经核实该项目产出数量符合项目要求，产出内容达到项目预期要求；产出质量总体符合项目相关要求、标准。

项目效益方面，该项目建设实施后，水利设施配套完善，项目区内耕地为“旱能灌、涝能排”的高标准农田，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地改善了耕地质量，提高粮食产量，促进粮食种植产业化、规模化，改善农业农民生产条件和生活条件，对于增加农民收入、促进社会进步意义重大。

根据评价分值，确定淄川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9 分，等级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

1、项目管护资金难以保障。因2019年后，上级文件规定管护费不能从项目费用提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逐年增大，镇村财力有限，难以保障管护资金落实。

2、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该项目数量、质量指标有部分细化分解，但细化分解程度不够，量化程度一般。

四、意见建议

（一）建议国家、省层面出台关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运行管护资金方面的扶持政策，进一步确保高标准农田项目正常发挥作用。

（二）规范绩效目标编制

要严格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使用规范，实事求是、因地制宜，根据项目的特性和具体实施内容，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形成具体可衡量的目标任务。